附件1

无锡市城市伯乐训练营（研修班）

内部比价采购项目采购方案

1. 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江苏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和无锡市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推进新时代人才强市建设，更大力度对接上海创新人才资源，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根据市委人才办上海“四对接”活动总体安排，现拟面向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选拔组织100名人力资源管理者，于5月下旬开展无锡市城市伯乐训练营（研修班）活动，以期全面提升我市人才工作者选、育、留、用人才的能力，提高企业人力资源管理水平与效能，助力高质量就业先行区标杆城市的打造。

1. 项目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无锡市城市伯乐训练营（研修班）项目。

2.项目培养对象：重点企业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部长（经理）。

3.项目培训人数：总人数100名，其中参加无锡阶段培训100名、参加上海阶段培训50名。

4.项目时间：2024年5月下旬。

5.项目培训地点、时长：无锡阶段培训2天、上海阶段培训2天，总计4天

6.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40万元

（二）项目具体要求

1.根据项目要求统筹进行项目管理，整合各种渠道资源，合理制定培训项目计划，有效完成培训项目进度。

2.聚焦我市人才培养、企业HR及管理人员职业能力提升、大学生高质量就业等方面，契合无锡“465”现代产业集群对人才的发展需求，邀请在沪高校知名学者、行业领域专家、优秀培训师，国内知名企业人力资源高管等作为授课讲师，组织开展不少于5场次课程培训。

3.联系对接上海知名高校、上海知名企业和重点项目以及其他优秀载体平台等，开展不少于2场现场教学。

4.按照主办方要求，做好项目宣传动员并配合做好报名组织工作，承诺邀约不少于100名重点企业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部长（经理）参加无锡阶段培训活动，承诺邀约不少于50名重点企业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部长（经理）参加上海阶段培训活动。

5.落实符合主办方要求的授课场地，并负责设计活动主画面。对场地进行合理的氛围布置，活动现场需配有电子大屏幕、音响、桌椅等基础设施并搭建相应的桁架喷绘、横幅、展架等。

6.确保至少1名带班班主任全程培训保障，配备一名主持人，并至少配备1名工作人员协助师资做好现场授课工作。

7.负责安排老师、学员食宿并做好培训相关的交通安全保障工作。负责承担师资费用、讲师和学员食宿交通、场地、设备、培训资料、宣传材料等相关全部费用。

8.总结项目经验，对参训人员调研，评估培训效果，学员满意度应达到90%及以上，并形成培训项目总结报告。

9.按要求做好活动的摄影摄像和宣传工作，制作培训活动视频。

1. 项目供应商资质要求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必须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的具有合法资质企业或社会团体。
5. 应具有组织开展人才交流活动的相关经验。

四、有关说明

1.本项目总报价包括服务项目从成交起到项目服务实施及服务期限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费用最高限价40万元人民币。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活动结束。

3.本项目合同履行地点为上海市、无锡市，具体地点以合同书约定为准。

4.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成交方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款项的依据。

5.为更好控制项目完成时间及项目质量，本标项目不得分包与转包。